行政检查事项目录清单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汾西县国家保密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：马昕燕0357-5122100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事项名称 | 事项类型 | 事项依据 | 责任主体 | 实施主体 | 备注 |
| 1 | 对全县保密工作违法行为的行政检查 | 行政检查 | 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》：作为对保密法的细化与补充，该条例对县保密局行政检查工作的具体内容和范围做出了详细规定。条例第五十八条指出，保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对下列情况进行检查：（一）保密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；（二）保密制度建设情况；（三）保密宣传教育培训情况；（四）涉密人员保密管理情况； | 汾西县国家保密局 | 汾西县国家保密局 |  |

注：1.事项名称填写的格式为“对XX的行政检查”;

2.事项类型：行政检查

3.责任主体和实施主体均要填写单位规范全称，如“汾西县司法局”